

#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血液透析管理信息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GK2024-202

采购人 审核意见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现场监督部 审核意见	审核人签章： 年 月 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8月26日

# 总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1
第四章	项目需求	25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2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8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就 GK2024-202（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血液透析管理信息系统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 项目概况

GK2024-202（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血液透析管理信息系统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可在“新疆公共资源交易网”或“新疆政府采购网”自行查看项目公告，并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血液透析管理信息系统项目
2. 项目编号：GK2024-202
3. 预算金额：826700 元
4. 本项目设定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 826700 元。
5. 采购需求：  
第六附属医院血液透析管理信息系统采购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验收合格 180 个日历日
7.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8. 本项目 不接受 进口产品投标。
9. 本项目属于 货物（填写“货物”或“服务”） 类
10.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行业划分标准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执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执行。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最近一个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1.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6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截图或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填写“中小”或“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投标时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自招标文件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 方式：登录“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中自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9月25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

## 五、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评标委员会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内容进行澄清，将通过腾讯视频会议方式进行，请各投标人在开标前做好人员、网络、设备准备工作，视频会议房间信息将适时告知投标授权代表，投标代表务必于开标当日保持手机联系畅通。

## 七、联系事项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

地址：五星南路39号

联系人：王爱雪

联系电话：0991-2630237

### 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准噶尔街299号益民大厦4楼A408室

联系人：郑老师

联系电话：0991-3550126

## 八、其他

1.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并通过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

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新疆公共资源交易网”和“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的澄清变更公告，网址分别为“<https://ggzy.xinjiang.gov.cn/>”和“<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2.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4.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 CA 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helpcenter.zcygov.cn/document/#/document/dashboard?siteCode=beijing>，“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5、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6、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保证金金额：   /   元，供应商自主选择以银行转账或者电子保函等非现金方式缴纳，具体缴纳方式如下：

方式一：银行转账

账户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采线子账户

账号：3000040104001373200000000005

开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七道湾支行

行号：103881001270

注：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时，须将保证金缴纳凭证编制到响应文件中提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供应商可现场提交或邮寄下列资料申请退还保证金：

(1) 公司开户许可证或汇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保证金银行汇款回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3) 《保证金退还审批表》（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4) 资料提交或邮寄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准噶尔街299号益民大厦4楼A408室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部，邮编：830063。收件人：王老师 电话：0991-3550126。

方式二：保函

(1) 可以使用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险保函其中之一形式提交。

(2) 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时，须将保函办理凭证加盖公章一并上传至资格审查文件中提交。

(3) 办理咨询电话：13364798888、0991—6660666；18160681166、4008005100。

若供应商未按上述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将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8、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可以登陆新疆政府采购网,进入“项目采购”自行打印中标通知书。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打印的中标通知书与现场开具的中标通知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系统技术支持电话：95763。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1、招标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 2、合格的投标人

2.1 满足招标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 3、适用法律

3.1 本次招标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交易中心和采购人不收取标书工本费与中标服务费。

####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 二、招标文件

####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 项目需求
- (5)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 (6) 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交易中心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期七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交易中心。

##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交易中心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2 交易中心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新疆公共资源交易网”和“新疆政府采购网”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交易中心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信证明文件、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技术及售后服务承诺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等内容。

## 11、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2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独立履行能力的文件。

11.3 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4 投标人应提交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的证明产品质量合格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的证明文件。

11.5 证明投标人所提供产品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文字资料和数据。

## 12、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在表中标明所提供的设备品牌或服务名称、规格、型号、原产地、主要部件型号及其功能的中文说明和供货期。每项货物和服务等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有备选配件，备选配件的报价不属于选择的报价)。

### 12.2 标的物

采购人需求的货物供应、安装，调试及有关技术服务等。

### 12.3 有关费用处理

招标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所投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国际国内运输保险、报关清关、开证、办理全套免税手续费用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 12.4 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 12.5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货物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 12.6 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项目总价：包括买方需求的产品价格、培训费用及售后服务费用，项目在指定地点、环境交付、安装、调试、验收所需费用和所有相关税金费用及为完成整个项目所产生的其它所有费用。

2、项目单价按投标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要求填报。

## 13、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及投标货物说明

13.1 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

13.2 提供参加本项目类似案例简介；

13.3 培训计划；

13.4 详细阐述所投货物的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

13.5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 14、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4.1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4.2 提供投标人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 15、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1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15.2 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投标文件中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一致，如不一致，不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但评标时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 16、投标保证金（如果收取）

16.1 在开标时，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6.2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 5 日内退还。

16.3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订之后 5 日内退还。

16.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4)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16.5 供应商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以供应商的名称，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金额缴纳到指定账户（保证金缴纳方式及账户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其他）。

##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交易中心规定的开标之日后 **120 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18、投标有效期的延长

18.1 在特殊情况下，交易中心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交易中心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交易中心在接到投标人书面答复后，将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第16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20、投标截止时间

#### 20.1 投标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络环境、网络带宽等风险因素，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不成功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20.2 交易中心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 21、投标文件的拒收

21.1 交易中心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

###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2.1 投标文件的撤回

##### 22.1.1 电子投标文件的撤回

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其电子投标文件。

22.1.2 投标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则认为其不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 22.2 投标文件的修改

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其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电子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五、开标与评标

## 23、开标

23.1 交易中心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线上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当参加开标活动。

23.2 开标过程由交易中心组织。“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将自动对项目进行开标，并公布各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

23.3 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涉及到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结果确认等工作，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执行。

## 24、评标委员会

24.1 开标后，交易中心将立即组织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4.2 评委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24.3 评委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5.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采购人、评委、交易中心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5.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5.3 在评标期间，交易中心将设专门人员与投标人联系。

25.4 交易中心和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也不公布评标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25.5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未中标的投标人如需了解自己的评标得分及排序情况，可于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交易中心登记查询，逾期将不予受理。

## 26. 投标的澄清

26.1 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有权以发送电子函件、召开视频会议或其它适当的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26.2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派人按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做出澄清，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6.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7、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7.1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7.1.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的结论，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评委会进行反馈。

采购人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对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27.1.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委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7.1.3 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交易中心将向其授权代表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标得分与排序。

27.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

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7.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7.4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错误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7.5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并通过书面形式告知投标人，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27.6 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27.7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方

式（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中将载明其中的**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 28、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 28.1 无效投标条款

28.1.1 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8.1.2 投标人未成功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28.1.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28.1.4 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的。

28.1.5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8.1.6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28.1.7 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28.1.8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8.1.9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8.1.10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8.1.1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作出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1.12 本项目采购产品被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等列入“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而投标人所投标产品不在强制采购范围内的。

28.1.13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

28.1.14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 28.2 废标条款：

28.2.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8.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8.2.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2.4 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28.2.5 因“新疆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故障原因造成开标不成功的。

28.3 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

28.3.1 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或者在评标期间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况，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 六、定标

### 29、确定中标单位

29.1 中标候选人的选取原则和数量见招标文件第五章规定。

29.2 采购人应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29.3 交易中心将在“新疆公共资源交易网”和“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9.4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9.4.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9.4.2 向采购人、交易中心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9.4.3 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29.4.4 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29.4.5 与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29.4.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9.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29.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9.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9.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9.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9.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9.5.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30 询问、质疑、投诉

### 30.1 询问

30.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30.1.2 采购人或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30.2 质疑处理

30.2.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30.2.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交易中心及采购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30.2.2.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0.2.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0.2.2.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如在法定期限内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多次质疑的，**交易中心、采购人将只对供应商第一次质疑作出答复。**

30.2.3 质疑函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质疑函范本》要求的格式、内容和要求进行填写。供应商如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则《质疑函范本》中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之处，联合体各方均须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

30.2.4 交易中心及采购人只接收以纸质原件形式送达的质疑。

质疑接收人：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现场监督部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准格尔街 299 号益民大厦 A417

联系电话：0991-3551778。

30.2.5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30.2.5.1 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30.2.5.2 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30.2.5.3 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非原件形式的质疑。

30.2.5.4 未参加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

30.2.5.5 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30.2.5.6 无具体质疑事项内容，或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30.2.5.7 所质疑事项已进行处理，或正在行政复议、仲裁、诉讼、投诉等其他程序的。

30.2.5.8 不属于本中心管辖范围的质疑。

30.2.6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交易中心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供应商的失信信息。

### 30.3 投诉

30.3.1 质疑供应商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0.3.2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30.3.3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0.3.3.1 捏造事实；

30.3.3.2 提供虚假材料；

**30.3.3.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七、授予合同

### 31. 签订合同

31.1 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1.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1.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货物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32、货物和服务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32.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 10%。

32.2 采购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招标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 第三章 合同文本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甲方：（买方）\_\_\_\_\_

乙方：（卖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_\_\_\_\_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 一、产品内容

1.1 产品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数量（单位）：

####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 圆  
（\_\_\_\_\_元）人民币或其他币种。

####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产品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六、转包或分包

6.1 本合同范围的产品，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6.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6.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 七、质保期

8.1 质保期\_\_\_\_\_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 八、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_\_\_\_\_

8.2 交货方式：\_\_\_\_\_

8.3 交货地点：\_\_\_\_\_

## 九、货款支付

9.1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及条件：\_\_\_\_\_

9.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 十、税费

10.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一、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1.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1.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产品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1.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1.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产品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1.5 上述的产品的免费保修期为\_\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后，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十二、调试和验收

12.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12.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2.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2.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2.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十三、产品包装、发运及运输**

13.1 乙方应在产品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产品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3.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产品内。

13.3 乙方在产品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3.4 产品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3.5 产品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产品已送达。

### **十四、违约责任**

14.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产品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4.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4.3 乙方逾期交付产品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4.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产品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5.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5.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六、诉讼**

16.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乌鲁木齐市。

###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7.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7.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7.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及财政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章 项目需求

### 一、技术需求

(一) 项目概述及需求 (含采购货物的名称, 数量等, 可以表格形式呈现)

#### 一、软件部分

序号	模块名称	技术要求
1	总体要求	<p><b>项目整体信息化建设要求:</b></p> <p>(1) 系统设计需遵循国家《血液净化标准操作规程 2023 版》、《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分级评价方法及标准》《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 2022 年版》《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方案》《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标准体系》《医疗机构血液透析室管理规范》《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医院感染管理办法》《JCI 医院评审标准第六版》等相关要求进行设计开发。</p> <p>(2) 系统支持国产操作系统和国产数据库的应用环境</p> <p>(3) 信息互通: 血透智能管理系统需与 HIS、LIS、院感、集成平台等相关业务系统无缝对接。</p> <p>(4) 随着智慧医院建设不断需支持云 SAAS 模式 B/S 架构, 且支持多院区多科室运行, 并能够在医院工作环境下稳定运行。</p> <p><b>1) 质控管理</b></p> <p>通过信息化手段提高效率、降低劳动强度, 各种数据通过信息化平台快速准确地进行数学建模、分类筛选、辅助临床科研活动, 信息化自动完成医护人员原来手工工作, 更多强化医护人员的业务水平, 提高服务质量, 把更多地时间用于医疗创新和临床监护, 给患者带来更多的优质服务。</p> <p><b>2) 科室建设</b></p> <p>通过信息化提高科室流程化管理水平、突出大数据挖掘优势, 将</p>

极大地加强医护人员自身建设、提高业务水平，减少差错，由量变至质变，使科室由经验型管理快速迈进信息化科学管理行列，从而提高整个科室自动化管理水平，利用先进的科室建设方案和全面领先的产品，为院方树立一个临床科室的信息化标杆。

### 3) 医疗管理

透析中的每个重要环节都有我们医护人员的足迹，他们如履薄冰、兢兢业业地贡献着智慧和辛勤汗水，但对于患者来说工作效率仍然无法满足需求，软件流程化功能可以规范医疗行为和医疗进程，降低医疗风险。

### 4) 库存管理

通过库存管理功能，快速、准确地备好下一班透析药品、耗材，杜绝差错，同时对特殊患者使用的耗材进行全程追溯管理，降低医疗风险，库存备货高效准确，有效降低成本。

### 5) 设备管理

通过设备管理功能，降低技师的工作成本和支出，提升工作效率，数据保存完整，自动完成相关数据上报功能。

### 6) 与医院 HIS、LIS 信息系统对接

产品能够与招标方 HIS、LIS、PACS、院感、无纸化病案、信息集成平台等系统对接，，单向拉取并自动导入患者基本信息、检验数据，减轻一线人员的劳动强度，真正体现了信息化优势，满足临床、医院的整体信息化建设需要。

### 7) 透析机、血压计、地秤硬件联机

产品能够与医院具备透析机联机条件的透析机实现有线或无线连接，（数据采集盒、27C 外出输出组件），与带有输出串口的血压计、地秤

		<p>进行数据自动采集且工作性能稳定，数据采集精准，满足临床联机需求，能满足临床日后扩展的联机需求。</p> <p><b>8) 软件相关安全性</b></p> <p>可以提供 7x24 小时服务热线，提供异常预警和应急预案。</p>
2	<b>自助签到</b>	<p>▲支持二维码识别患者身份，实现透前体重和血压的自动传输。</p>
3	<b>中心总览</b>	<p><b>1) ▲今日总览</b></p> <p>今日概览</p> <p>系统可以查看当日全部或指定班次的透析患者、并发症、透析异常、提前下机、检验提醒、传染病提醒、库存预警、费用提醒对应的数据展示。</p> <p>今日治疗方案：可查看各治疗模式人数及占比</p> <p>今日血管通路分布：可查看透析患者使用通路类型数量及占比</p> <p>今日班次患者分布：可查看各班次患者数量及占比</p> <p>今日透析患者分布：可查看各区透析患数量及占比</p> <p>须提供系统界面截图给予佐证。</p> <p><b>2) ▲每日统计</b></p> <p>提供每日透析中心运营情况的统计报表，报表包含透析模式、通路、抗凝、透析器、灌流器、患者类型、临时/长期、性别、费用类型。</p> <p>所有的统计报表均支持指定日期、班次和病区的多条件筛选。</p> <p><b>3) 公告中心</b></p> <p>系统支持发布公告，帮助医护人员内部发布一些通知，且该功能可上传 pdf 等文件。</p>
4	<b>透析管理</b>	<p>1) 为降低医护人员的认知难度，能够快速上手，系统需把医院物</p>

理上的空间虚拟进入软件，分为候诊室和透析区。

2) 系统支持列表和卡片两种方式展示透析患者治疗数据，数据包括患者的姓名、床号、本次治疗剩余的时间、当前所处透析流程，患者头像支持拍照记录功能。方便医护快速掌握患者当天治疗状态和进行治疗操作。为方便医护操作，降低使用难度，床位卡上显示当前医护需要执行的操作按钮，并且操作按钮会根据工作流程自动变化。

### 3) 今日医嘱

系统支持今日医嘱功能，该功能帮助医护整理今日或当班次所有患者的临时医嘱，且支持打印、二维码打印、瓶签打印、批量核对和执行等功能。

### 4) 质控护士：

根据病区、班次、日期统计查询条件，记录质控护士的占比和治疗例次

展示内容：治疗日期、患者姓名、病区\床号、治疗模式、治疗时长

### 5) ▲备忘录

根据患者姓名\简称、记录人，查询医护人员对患者透析过程当中重要事项进行记录并在透析卡片上进行数字角标提醒。（默认查询最近的一个月数据）

展示内容：记录时间、事项内容、患者名称、提醒日期、记录人、状态

### 6) 过敏药物登记

根据患者姓名、患者状态批量记录和查询已转归和在透患者的过敏药物数据。

展示内容：病人号、患者姓名、性别、年龄、过敏药物、备注、登记

人、登记时间。

## 7) 流程概述

系统支持通过床号、患者姓名（首字母）、通路、状态、标签、患者类型、是否欠费、传染病检测、宣教状态等多条件搜索患者，方便医护快速定位患者。

使用工作流的概念，把每个患者的常规透析治疗流程按照时间顺序分成以下 8 个流程：签到、制定处方、核对处方、上机、交叉核对、透中记录、透析下机、透后称量。

### 7.1) 透前准备

系统根据患者排床信息和长期医嘱情况自动汇总未来班次的耗材和用药信息，且均支持批量打印，其中药品准备也支持瓶签打印。为治疗室准备药品及耗材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持，减轻医护透析上机期间配药操作的工作量，加快患者上机速度，提升患者就医体验。

### 7.2) 签到

系统与带有数据输出串口的体重秤、血压计进行联机，患者通过身份识别自助完成签到，并进行体重、血压称量，称量数据自动录入系统。同时，支持医护手动录入患者透前称量数据。

### 7.3) 制定处方

透析开始之前，医生根据患者称量数据为每个患者制定个性化的透析处方。系统为医生自动调出上一次使用同种透析模式时的透析处方（包括使用的抗凝方式，所选透析液的温度、流量、浓度以及所选透析器等），并可根据患者本次透前体重、上次透后体重、干体重，自动计算出本次透析预设的超滤量。

系统提供简明历史，可以快速查看近期患者综合数据（干体重、

IDWG、透前透后血压、透前透后体重、预超量、实超量)、患者评估、抗凝方案、医师记录等相关数据,辅助医生快速了解患者情况,调整治疗方案。

系统也提供例次记录功能,供医生查询患者以往透析记录单。

若患者处方无数据,支持通过选取处方模板或长期处方快速制定处方,提高医生制定处方的效率。

#### **7.4) 核对方**

护士根据患者实际情况核对医生制定的处方是否符合患者情况,若发现异常,可操作核对未通过并注明原因,并写明理由,该处方会返回至医生处,医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处方内容。

#### **7.5) 上机**

护士确认患者当前状态,记录生命体征,评估患者通路情况,通路异常则支持通过平板拍照记录患者通路情况,并可查看内瘘患者的通路图片、穿刺点位置标注和穿刺历史,避免内瘘的重复穿刺,完成上机操作记录。

#### **7.6) 交叉核对**

核对护士再次核对方并检查机器参数设定、连接情况及管路情况,并由核对护士操作将患者转入到下一步治疗状态,核对护士与责任护士不可以是同一个人。

#### **7.7) 透中记录**

护士每隔一段固定时间,对患者的生命体征、透析机的机器数据和患者的通路情况进行巡视和记录。系统需实现与透析机联机,自动采集患者血压脉搏的生命体征(透析机自身带有血压模块)和透析机的机器数据。

		<p>治疗过程中，医生可开医嘱，护士执行医嘱。未执行的医嘱需在系统中床位卡上进行提示。</p> <p>护士可勾选记录并发症的描述、原因和处理措施,并可拍照记录。</p> <p><b>7.8) 透析下机</b></p> <p>患者完成透析后，系统自动生成治疗时间，护士填写实际超滤量（HDF/HP 模式需填写置换液总量），生命体征从联机透析机自动获取。</p> <p><b>7.9) 透后称量</b></p> <p>下机后，患者自助称量透后体重，系统自动记录。</p> <p><b>7.10) 医嘱</b></p> <p>患者透析过程中，医生可开立透析医嘱和长期医嘱，其中透析医嘱包括：模板、新增、编辑、核对、执行删除等功能，长期医嘱包括：模板、新增、转透析医嘱、编辑、停用、删除、依从性等功能。</p> <p><b>7.11) 透后评价</b></p> <p>患者完成透析后，系统自动生成治疗时间，系统自动计算超滤量，生命体征从联机透析机自动获取。系统自动评价舒适度等情况。透析结束后，系统需护士再次确认已执行医嘱，耗材等，系统支持直接关联费用及库房，并同时生成透析记录单。</p> <p><b>7.12) 设备及空气消毒</b></p> <p>治疗结束后，护士根据实际消毒情况确认设备消毒、消毒液更换、空间消毒等信息，并保留记录。</p>
5	患者管理	<p>以患者为中心，支持新患者的快速建档发卡操作，可通过姓名、简拼、透析号在患者列表中快速找到在该患者的电子病历。</p> <p><b>1) 新增患者</b></p> <p>系统支持通过患者住院号、门诊卡号等多种 ID 号快速从 HIS 系统中获取患者基本信息，并支持手动修改添加患者信息，以便能够在确保患者信息准确的前提下快速实现患者新增，方便后续治疗的开展。</p>

同时支持上传患者头像信息，方便核对患者身份。

## 2) 高级筛选

支持患者基本信息、诊断信息、通路信息、转归信息、标签多条件的符合搜索查询功能，帮助医护人员快速找到符合条件的患者。

## 3) 患者管理（电子病历）

患者电子病历需包含以下几个部分：基本信息、病历首页、通路信息、透析频次、诊断信息、长期医嘱、长期处方、血透医嘱、转归历史、透析记录、并发症记录、患者病程、阶段评估、血液净化病历、治疗分析、检验记录、营养评估、排床记录。

### 3.1 基本信息

包含患者证件号码、详细住址、身高、就诊卡号、透析号、患者类型、首次透析时间、透析总次数、血型、个人及家庭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支持通过住院号、门诊卡号等方式从 HIS 系统获取并更新数据，同时支持手动编辑修改。

### 3.2 病历首页

包含患者的基本信息，诊断信息、病史记录、干体重、通路信息、抗凝以及治疗方案信息，所有的数据均来源于患者病历数据并同步更新支持在线打印。

### 3.3 通路信息

支持记录患者的全周期通路信息，包含通路新增、编辑、通路图片上传、通路事件、转归操作。

通路图片上传后支持穿刺点位的标注。

### 3.4 处方信息

#### 3.4.1 长期处方

制定患者的透析治疗处方，支持 HD、HDF、HP、HD+HP、HF 等多种透析方式，支持单个患者多种透析处方。

支持复制原有处方数据快速新增透析处方，方便医生快速为患者制定多中透析处方。

#### 3.4.2 透析频次

包含患者当前在用和已停用的透析频次信息，支持新增、编辑、停用、删除操作。

#### 3.5 医嘱信息

##### 3.5.1 长期医嘱

支持开立组套医嘱增加子医嘱项，可以根据用药数量、剂量、频次、用药时间、用药途径开立长期医嘱，通过设定用药频次与排床模板匹配实现长期医嘱自动转为临时医嘱，提高医生开医嘱的效率。

##### 3.5.2 血透医嘱

包含患者药品、耗材、护理、用药途径、透析模式在内的所有已执行的医嘱信息汇总。

##### 3.5.3 口服用药

支持开立患者口服用药，包含使用状态、医嘱内容、用药时间、开立人等信息。且支持打印口服医嘱单

#### 3.6 诊断信息

包含原发病诊断信息、病历诊断信息、并发症诊断信息、传染病诊断、肿瘤诊断、过敏诊断、CKD/AKI 诊断。

#### 3.7 医疗文书

##### 3.7.1 病程记录

支持病程记录书写，可选择病程记录模板，并引用检验数据和用

药医嘱数据，病程记录模板支持页面布局及内容自定义编辑修改。

### 3.7.2 护理评估

支持多种护理评估的书写，可选择不同护理评估模板，且护理评估模板支持页面布局及内容自定义编辑修改。

### 3.7.3 透析记录单

完整的记录患者例次透析治疗信息，为了方便医生快速了解患者病情情况，可在同一页面快速了解到患者历次治疗的相关数据，包含透析模式、通路、超滤量、IDWG 相关信息。同时支持自定义时间区间内根据透析模式及是否正常下机条件快速查询患者的透析记录单和护理评估单信息查询。

### 3.7.4 血液净化病历

支持记录书写患者血液净化病历，并可根据院方设置模板。

### 3.7.5 医疗文书

支持知情同意书、手术知情同意书等文书资料上传

### 3.8 转归历史

完整的记录患者转出及转回信息

### 3.9 并发症记录

完整的记录患者并发症信息，支持自定义时间区间内患者的并发症信息查询。

### 3.10 阶段评估

系统支持根据时间周期自动生成阶段评估单，同时支持手动生成阶段评估单，已生成的阶段评估单可进行编辑。

### 3.11 宣教信息

支持统计患者宣教信息，包括宣教日期、宣教内容、宣教对象、

宣教评价等内容。

### 3.12 治疗分析

包含透析体重统计、透析血压统计、IDWG 统计、检验项统计、评估项统计、超滤量等统计报表信息，并且以折线图形式展现，辅助医生快速掌握并分析患者病情，为调整患者透析处方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持。

### 3.13 检验记录

通过与 LIS 系统进行接口对接，自动获取患者在院内的化验信息，并对化验项异常的数据进行提示，同时所有的数值型化验项均可以折线图的形式将历史数据变化情况展现出来，方便医护快速掌握患者阶段变化情况。

支持手动新增院外的检验数据录入。

### 3.14 排床记录

支持查看患者排床记录，并且可以自定义选择时间查看患者排床情况

### 3.15 特殊治疗

患者如没有当天次透析，但需在科室进行某些治疗（如：导管溶栓），系统支持特殊治疗记录，并生成治疗记录单且支持打印；

患者在特殊治疗中所产生的耗材、医嘱信息，系统均支持记录以及核对；

### 3.16▲营养评估

测量记录：系统根据测量身高、体重自动生成 BMI 和 BSA，且形成报表信息，并以折线图的形式展现

评估记录：系统支持 SGA 评分，且形成报表信息，并以折线图的

		<p>形式展现</p> <p>饮食记录：可根据评估结果改善饮食内容，自动生成 DPI 和 DEI，且形成报表信息，并以折线图的形式展现</p> <p>营养评估单：系统支持营养评估单自定义配置模板</p>
6	费用管理	<p>系统关联患者透析活动，自动记录患者在透析治疗过程中产生的治疗费、耗材、药品、护理等费用，经费用核对后计入患者费用账户。</p> <p><b>1) 费用核对</b></p> <p>可核对当日各班次产生的费用明细，未经核对费用不计入实际费用统计。</p> <p><b>2) 今日费用</b></p> <p>可查看当天各班次经核对后患者透析治疗产生的费用汇总信息及明细，支持批量打印费用清单。</p> <p><b>3) 费用统计</b></p> <p>提供科室当月整体费用类型统计，可查看费用明细及占比。</p> <p><b>4) 患者费用</b></p> <p>提供患者当前费用结余情况统计，可查看费用详情。</p> <p><b>5) 缴费单</b></p> <p>自动预估生成患者下一个月缴费明细单，且可打印</p> <p><b>6) 费用结余统计</b></p> <p>查看患者结余费用</p>
7	库存管理	<p>系统实现科室耗材、药品、自备药的库存管理，完成耗材、药品的入库、出库、报损、盘点、低库存预警功能，同时在透析过程中根据实际使用的耗材和药品信息，在上机操作和执行相关医嘱时自动扣减相应的耗材和药品库存，实现库存和操作的联动扣减功能，无需手</p>

		<p>工记录出库信息，减轻工作量。</p> <p>提供月度库存统计报表，包含期初数量、入库数量、出库数量、报损数量、结存数量、盘点数量，支持查看库存入库、出库、报损、盘点操作明细。</p> <p>支持患者自备药管理，当患者个人药品库存不足时系统支持通过借药还药方式完成药品出入库，患者药品库存统计报表中增加借药还药记录。</p>
8	排床管理	<p><b>1) 智能排床</b></p> <p>系统根据患者排床模板中的透析周期和透析班次，实现系统智能排床，提供排床增删改查功能，可直接通过拖拽方式完成患者换床操作，并参考患者设定的透析频次给出当前排班计划中各透析模式计划次数的差异，提高医护排床效率。常规透析排床可根据单双周自动生成。</p> <p><b>2) 感染控制</b></p> <p>系统针对患者传染病阴阳性进行严格区分，通过患者标识来区分出阳性患者，阳性患者不能排在阴性透析区，阴性患者不能排在阳性透析区，避免出现阴阳性患者混排的情况出现。</p> <p><b>3) 排床显示</b></p> <p>支持将患者的排床信息在候诊室大屏上进行显示，方便患者快速获取透析治疗的床位信息，同时为保护患者隐私，支持将患者姓名加星号予以保护。</p> <p><b>4) 排床个性化设置</b></p> <p>系统支持根据不同透析模式、泵型和病区属性进行不同颜色的标识。</p>

		<p><b>5) 排床统计</b></p> <p>系统支持查看当周各班次的床位使用率，可以分天和班次快速了解到使用床位数和空床数，并可查看到当前使用床位的患者及治疗模式和空床位的床位号及透析机品牌型号，帮助医护快速、准确掌握当前床位使用情况，合理安排床位，提升床位使用率。</p>
9	设备管理	<p><b>1) 透析机管理</b></p> <p>系统具备工程师权限，支持对科室透析设备有总体统计数据及分类详细信息，包括床位号、病区、序列号、设备编号、品牌、型号、泵型、传染病等进行有效的记录和统计，同时工程师能够快捷的记录透析机的维修、保养、报废、消毒、使用记录等信息。</p> <p><b>2) 水机管理</b></p> <p>系统支持对水机记录，同时工程师能够快捷的记录水机的检查、污染物监测、维修、检测、等信息。</p> <p><b>3) 环境管理</b></p> <p>系统支持记录透析中心各个功能区、物表以及医护手卫生检测结果。</p>
10	统计分析	<p><b>一、统计分析</b></p> <p>系统提供多维度的数据统计，降低临床管理成本，辅助临床决策，同时给治疗提供相关数据支持，主要分为以下几个大类：</p> <p><b>1) 检验统计类：</b> 单项统计（比如：血总钙统计、血磷统计、全段甲状旁腺激素统计等各类化验项统计）、月度统计、阴转阳、促红素、检验分析。</p> <p><b>2) 患者统计类：</b> 性别统计、年龄段统计、透析龄统计、民族统计、文化程度统计、患者类型统计、患者来源统计、费用类型统计、新增</p>

		<p>患者统计、转归历史、死亡统计、传染病统计、在透情况统计。</p> <p><b>3) 通路统计类：</b>通路统计、新增通路、通路感染、通路转归、使用天数统计。</p> <p><b>4) 治疗分析类：</b>透析例次、患者透析例次、透析频次、血压、并发症、异常下机、系统终止、阶段评估、血透质量监测、凝血等级统计、体重统计、超滤达标率、IDWG 控制率、抗凝使用统计。</p> <p><b>5) 宣教统计类：</b>医护宣教、宣教类别、宣教频次。</p> <p><b>6) 科室信息统计：</b>工作量统计。</p> <p><b>6) 用量统计：</b>药品用量统计、耗材用量统计。</p> <p><b>▲二、报表筛选器</b></p> <p>支持记忆医护通过需要自定义的筛选条件，并可根据需要对此筛选操作进行命名，医护可以通过点击自己的命名，快速调取已设定的筛选条件的统计结果，避免重复勾选筛选条件，节省数据筛选时间，且所有统计分析均可使用筛选器功能。</p>
11	<b>数据监测</b>	<p>对于定期透析患者需要有各种检验信息查询和逾期提醒功能。</p> <p><b>1) 传染病提醒</b></p> <p>可查询当班次或指定班次需要进行传染病检查的患者列表，支持自定义设置传染病检查频率，可针对特殊患者单独设定检查频率。系统可提前进行检查提醒，若超期未检查，可设置逾期超过指定天数后限制透析操作。</p> <p><b>2) 检验提醒</b></p> <p>可查询当班次或指定班次需要进行化验项检查的患者列表，支持自定义设置化验项的检查间隔天数，系统可提前进行化验项检查提醒和逾期提醒，支持针对特殊患者单独设置化验项检查间隔天数。</p> <p><b>3) 阶段评估提醒</b></p>

		可查询当班次或指定班次需要进行阶段评估的患者列表，支持自定义设置阶段评估的检查间隔天数。
12	接口设计	<p>完成 HIS、LIS 对接或者从集成平台系统上获取数据，实现：</p> <p>1) 单向拉取患者的基本信息、化验信息；</p> <p>2) 支持 HL7、视图、WebService 等形式实现上述接口；</p> <p>3) 能够接入创业慧康公司信息集成平台中；</p> <p>4) 能够接入无纸化病案系统中；</p>
13	透析机 联机	与医院具备透析机联机条件的透析机实现有线或无线连接，采集的参数包括：血流量、静脉压、跨膜压、超滤量、超滤率、电导度、透析液流量、若透析机带有血压模块则需采集舒张压、收缩压、心率。
14	移动医疗	系统既能在个人电脑（PC）上使用，也可以在平板电脑（Pad）上使用。医护人员可以方便的手持平板在床边记录患者治疗信息、下达医嘱、执行医嘱等。
15	智能提醒	▲系统能够对血透患者的透析中处方被拒绝、处方被修改、并发症、血压预警（平均动脉压升高或下降幅度、收缩压下降幅度、收缩压值）、医生下达临时医嘱、病区呼叫医生、下次排床、透后称量体重变化、机器数据监测等情况进行提醒，并能够灵活的设置不同提醒对象
16	健康宣教	<p>1) 宣教库：</p> <p>1.1 系统支持新增宣教材料，新增宣教材料的形式包含：文字、图片、视频三种类别，可编辑、删除；</p> <p>1.2 可以对宣教材料进行分类，并支持按宣教材料名搜索；</p> <p>2) 宣教计划：</p> <p>可查看所有患者的宣教计划，支持宣教计划新增、调整操作，可</p>

		<p>快速查看今日宣教患者和无宣教计划患者列表。</p> <p><b>3) 宣教计划模板</b></p> <p>3.1 支持制定宣教计划模板,可以批量为多个患者添加宣教计划模板。</p> <p>3.2 支持关联化验项,针对化验项异常符合条件的患者实现智能推送,自动将对应的宣教计划模板添加至该患者宣教计划。</p> <p><b>4) 大屏宣教</b></p> <p>支持在候诊室或指定区域内大屏 TV 上播放播放宣教素材,可自定义选择播放时间范围和设备播放,在指定的时间段内自动开启宣教素材播放与关闭;</p> <p><b>5) 宣教统计:</b></p> <p>5.1 医护工作量统计,医护宣教总数量,可详情查看具体什么时间宣教了哪些患者、宣教内容、宣教对象、宣教情况等;</p> <p>5.2 患者宣教统计,患者宣教总次数,可详情查看具体什么时间宣教、宣教内容、宣教对象、宣教情况等;</p> <p>5.3 宣教类别统计,根据宣教库自定义分类,可查询类别被宣教总次数,详情可查询具体的宣教内容被宣教了多少次,都是哪些患者被宣教了详情信息。</p>
17	<b>质量控制</b>	<p><b>质控上报</b></p> <p>产品能够与现有全国质控上报中心系统进行对接,可以完成患者基本信息和化验数据的上报。</p>
18	<b>小工具</b>	<p><b>1) 消息通知</b></p> <p>支持通知播放、讲课提醒、欢迎等功能,可设置在固定时间段内自动开启与关闭,可以指定设备播放,编辑内容大小显示等,历史记</p>

		<p>录编辑、删除、预览。</p> <p><b>2) 排床显示</b></p> <p>2.1 可根据不同床位数量规模选择显示样式,姓名隐私保护、分区、空床显示、选择设备播放、皮肤风格等选项自定义;</p> <p>2.2 透析进度监控显示,可根据床位规模选择排床显示样式、患者隐私保护、阴阳患者区分、选择设备播放等功能。</p> <p><b>3) 打印功能</b></p> <p>透析记录单、患者就诊二维码等打印统一归纳集中。</p> <p><b>4) 医疗文书</b></p> <p>支持医疗文书的上传、打印。</p>
19	科室管理	<p><b>交班看板</b></p> <p>系统自动生成医护交班信息,包括透析例次汇总、并发症交班、导管患者交班、无肝素患者交班、新患者交班、危重患者交班、患者转归交班、枸橼酸抗凝交班等交班信息。</p>
20	▲ Sop 报表	<p>系统提供感控管理相关的 sop 报表,报表包含:</p> <p><b>1、医院感染控制指标</b></p> <p>治疗室消毒合格率、</p> <p>透析用水生物检验合格率、</p> <p>新入血液透析患者血源性传染病标志物检测完成率、</p> <p>维持性血液透析患者血源性传染病标志物检测完成率、</p> <p>维持性血液透析患者的乙型肝炎和丙型肝炎发病率、</p> <p><b>2、透析治疗管理指标</b></p> <p>尿素清楚指数 (Kt/v) 和尿素下降率 (URR) 定时记录完成率、</p> <p>β 微球蛋白定时检验完成率、</p>

		<p>尿素清楚指数（Kt/v）和尿素下降率（URR）控制率、</p> <p>透析间期体重增长控制率、</p> <p>动静脉内瘘长期生存率、</p> <p><b>3、透析并发症管理指标</b></p> <p>维持性血液透析患者血常规定时检验率、</p> <p>维持性血液透析患者生化检测完成率、</p> <p>全段甲状旁腺定时检验完成率、</p> <p>血清铁蛋白和转铁蛋白饱和度检测完成率、</p> <p>血清前白蛋白检测完成率、</p> <p>C 反应白蛋白检测完成率、</p> <p>透析患者高血压控制率、</p> <p>透析患者肾性贫血控制率、</p> <p>透析患者矿物质与骨异常指标控制率、</p> <p>透析患者血清白蛋白控制率。</p>
21	<b>排队叫号</b>	<p>1) 支持软件叫号接诊，改善接诊秩序。候诊大屏支持叫号显示内容。</p> <p>2) 支持设置不同方式的叫号模式</p> <p>3) 支持患者下机后自动呼叫患者家属</p> <p>4) 支持医护人员在系统透析区进行呼叫</p>
22	<b>系统管理</b>	<p><b>一、用户角色</b></p> <p>支持用户管理，可以新增、修改、冻结用户系统角色，支持对用户角色密码重置。</p> <p>支持通过账号、用户名称、电话进行系统用户信息查询。</p> <p>支持根据角色分配系统功能，可以新增、编辑、删除系统角色。</p>

		<p><b>▲二、模板配置</b></p> <p>1、透析记录单模板，支持通过自定义表单形式自主对透析记录单内容及格式进行调整，以满足科室对于透析记录单管理需求。</p> <p>2、血透病历模板，支持通过自定义表单形式自主对血透病历内容及格式进行调整，以满足科室对于血透病历记录管理需求。</p> <p>3、护理评估单模板，支持通过自定义表单形式自主对护理评估单内容及格式进行调整，以满足科室对于血透病历记录管理需求。</p> <p><b>三、标签管理</b></p> <p>可以单独或批量为一个患者或者多个患者快速添加一个或多个分类标签，方便统一管理。</p> <p><b>四、日志列表</b></p> <p>支持查询系统用户登录日志，可查询用户的登录时间、登入、登出等操作记录。</p>
23	<p><b>▲院感管理</b></p>	<p>系统支持&lt;WST 312-2023 医院感染监测标准&gt;中附录 G 和 H 内的院感数据：</p> <p><b>1) 血透感染事件监测：</b></p> <p>血透感染事件监测表、血透患者月报表、血透感染监测统计。</p> <p><b>2) 血源性病原体监测：</b></p> <p>血源性病原体监测表、血源性病原体监测统计。</p>
24	<p><b>CA（电子签名</b></p>	<p>所有的医疗文书都需要嵌入 CA（电子签名），支持新疆 CA 公司的 EKY 盘电子签名和扫码电子签名。</p>

## 二、硬件部分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技术要求	
25	数据采集盒(核心产品)	30	实现透析机数据读取与传输	实现透析机数据读取与传输
26	输出组件(核心产品)	24	透析机 27C 数据输出组件	透析机 27C 数据输出
27	平板电脑	10	屏幕尺寸: $\geq 10.2$ 英寸 屏幕类型: 视网膜显示屏 分辨率: $\geq 2048 \times 1536$ dpi 存储容量: $\geq 256$ G 内存: $\geq 8$ G DDR4 网络连接: WiFi 带触控笔 CPU 核心数: $\geq$ 八核; 处理器: 高通骁龙 865 及以上; 电池容量: $\geq 8001-9000$ mAh; 后置摄像头: 1300W 及以上; 前置摄像头: 800w 及以上。	移动护理、床旁接诊、医生查房
28	IC 卡读卡器	4	IC 卡读卡器 RFID 非接触读卡器 供电: USB 无驱方式	用于患者身份识别。分别安放在患者自助称量体重、测量血压及医生接诊处
29	IC 卡+套+绳	200	非接触卡 规格 85.5mm*54mm 薄卡 材料: PVC 芯片型号: 复旦 M1	患者透析卡、身份卡

30	一体机电脑	2	<p>CPU:2.8GHz 内存 16G 存储 512G 操作系统 Win11home 屏幕 23.8 无光驱 支持壁挂 集成显卡 集成千兆网口 支持 WiFi。 摄像头麦克风 内置扬声器 USB</p>	<p>悬挂在墙体上，显示患者自助称量体重、测量血压的结果值，并带有语音播报功能</p>
31	大屏电视	2	<p>参数：超高清 4K（3840x2160）； 屏幕尺寸 65 英寸； 端口参数 Usb2.0；usb3.0；HDMI； USB 支持视频格式 MPEG-2 MPEG-4 H.265/H.264 RM/RMVB USB 支持音频格式 MPEG-1/2 Layer1/2 MP3 Do1by AAC HE-A AC USB 支持图片格式 JPG, BMP, PNG 存储内存：8GB 及以上； WIFI：频段 2.4G, 5G； CPU 核心数：≥四核； (含悬挂支架)</p>	<p>安装在家属等候区，用于显示部分非涉密的患者治疗数据、健康宣教资料，并带有语音呼叫功能</p>
32	医用台式血压计	1	<p>功能：采用臂筒设计，正确测量姿势提示，全方面满足高强度团体检测需求、语音提示，功能适合批量体检和健康筛查； 输出端口：支持 RS-232 数据输出并提供通讯协议说明书 测量范围：压力：0~299mmHg（0~39.9kpa） 精度压力：±3mmHg（±0.4kpa）以内 显示方式：双屏显示 测量内容：收缩压、舒张压、脉搏，数字式</p>	<p>患者自助测量血压，支持数据输出</p>

			<p>LCD 显示;</p> <p>测量位置: 左右手都可测量;</p> <p>脉搏数: 30 次/ 分-240 次/ 分; +2%以内;</p> <p>测量腕周: 18-43cm;</p> <p>超压保护: 压力超过 300mmg 时, 急速排气保护, 技术排气时间不大于 10 秒;</p> <p>打印装置: 全中文热敏打印、自动裁纸, 多种模式可选, 用于信息可编辑打印;</p> <p>配测量桌椅</p>	
33	轮椅体重秤	1	<p>功能: 防动测量功能 称量范围自动转换重置测量数值保留等</p> <p>输出端口: 支持 RS-232 数据输出并提供通讯协议说明书</p> <p>最大称量: 300 kg</p> <p>精度: <math>\pm 0.05\text{kg}</math> 以内</p> <p>准确度等级: III级</p> <p>材质: 碳钢</p> <p>电源: 6V/4Ah 免维护电池, 充电后可连续工作 48 小时, 交流电 220V; 使用温度: <math>0^{\circ}\text{C}</math> -<math>40^{\circ}\text{C}</math>;</p> <p>9、储运温度: <math>-25^{\circ}\text{C}</math> -<math>55^{\circ}\text{C}</math>;</p> <p>相对湿度: 85%RH;</p> <p>选配: 蓝牙、WiFi、打印、座椅等;</p>	患者自助称量体重, 支持数据输出
34	扫码枪	2	<p>扫码精度: 4mil</p> <p>抗震能力: 1.6-2M</p> <p>解码类型: 复合码</p> <p>光源: 红光</p> <p>扫描介质: 纸质/屏幕</p>	

35	条码打印机	1	内存标配：8MB SDRAM； 打印方法：热敏； 变成标准：EPL 和 ZPL 编程语言标准； 处理器：32 为 RISC 处理器； 接口：高速 USB 2.0 端口，无线 802.11 b/g/n。	
36	综合布线 (透析区域)	1	HDMI 高清线+串口线+其他线材、交换机、AP、 施工费。综合布线（透析区域），线材和交 换机、AP、施工费都由中标方承担。	实施耗材

## 二、商务条款

### 1. 质保期：

(1) 软件质保 3 年，质保期内免费提供技术支持及软件升级服务（从验收之日算起）。

(2) 硬件质保 3 年，质保期内免费提供硬件维保和更换（从验收之日算起）。

### 2. 交付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2.1 交付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2.2 交付方式：现场验收。

2.3 交付地点：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

### 3. 货款支付

3.1 第一次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

3.2 第二次付款：根据完工进度，完成整体工作进度 60%，根据验收证明及有效发票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60%；

3.3 第三次付款：根据甲方内部管理规定，满足终验条件，乙方提交全部验收材料，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后，根据乙方提供的有效发票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

### 4. 售后服务

(1) 乙方在质保期内提供 7\*24 小时无偿技术支持和及时的本地化服务，软件发生故障后，乙方应在 1 小时内响应，经远程技术指导不能解决的，应在 2 小时内派遣相关技术人员至现场无偿提供服务。

(2) 质量 保证期内中标人应对由于系统设计或服务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和故障提供解决方案并解决。

(3)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系统发生故障，中标方须调查故障原因并上门免费修复直至满足性能和工作要求。

(4) 在项目验收前至少保障一个开发工程师在现场，所有需求必须本地开发，及时解决。

(5) 每年不得少于三次巡检，加强软、硬件系统维护，消除安全隐患。

(6) 乙方派工程师按照甲方要求安装相关软硬件并进行操作方法培训。

#### 5. 其他要求

(1) 系统接口：本次招标项目所涉及的所有相关接口费用全部由中标方承担，甲方不支付任何接口费。

(2) 本次招标项目所涉及硬件设备，以及硬件需与软件关联的费用全部由中标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 6. 核心产品：血透智能管理系统

#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本项目选取 1 名中标候选人。

## 一、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 1、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 (1) 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 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 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企业声明函》。
- (3) 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 2、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

- (1)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 $\%$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 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3) 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3、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 (1) 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 $\%$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 (3) 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二、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

评分项目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
价格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价格分分值（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p> <p>超过了采购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p>	30
商务部分 (19分)	企业资质	<p>(1) 投标人或所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2)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 分，最高得 3 分。</p> <p>2、软件知识产权证明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具备血液透析系统项目建设能力，具有：(1) “自助签到登记系统” 相关的、(2) “营养评估” 相关的、(3) “工程师工作站” 相关的、(4) “血透联机系统” 相关的、(5) “血透 SOP 质量控制系统” 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以上 5 个软件著作权证书具备 1 项得 1 分，最多 5 分。</p>	8
	企业业绩	<p>2022 年 5 月 1 日至今(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时间为准)，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具有类似血透系统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提供业绩项目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提供资料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均不得分）</p>	6

	售后承诺	<p>1、根据投标人或生产厂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具体的（1）售后服务承诺、（2）售后服务所使用专业运维平台和运维平台操作流程（3）故障响应时间（4）响应方式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p> <p>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本项最高得4分，每缺少1项，扣1分；未提供不得分。</p>	4分
	需求分析	<p>根据《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响应情况，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28分，带“▲”的技术条款要求，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一般技术条款，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最低扣至0分。未按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视为对应项负偏离。</p>	28分
技术部分 (51分)	技术支持	<p>（1）为配合国家互联互通等级评审要求，投标人或生产厂商需提供相关血透系统参与医院互联互通评级相关证明，能同时提供参与互联互通四级、五级评审的，得2分；提供其中1个评级，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p> <p>（2）为配合国家电子病历等级评审要求，投标人或生产厂商需提供相关血透系统参与医院电子病历评级相关证明，能同时提供参与电子病历5级、6级评审证明的，得2分；提供</p>	8分

	<p>其中 1 个评级，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p> <p>（3）为保障血透管理系统数据能够一键上报国家质控平台，需提供医院出具的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在该医院血透数据上报国家质控的证明文件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p> <p>（4）为响应国产化替代要求，投标人或生产厂商提供软件产品须支持国产化数据库与国产化操作系统，能够与北京人大金仓数据库及麒麟操作系统达成技术互认，能提供技术认证证书的得 2 分，其余不得分。</p>	
实施方案	<p>投标人或所投标产品生产厂家项目组织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包括：（1）安装调试、（2）系统集成、（3）试运行、（4）测试、（5）系统培训、（6）验收、（7）组织机构、（8）工作时间进度表、（9）工作程序和步骤、（10）管理和协调方法等内容。</p> <p>本项最高得 10 分，每缺少 1 项，扣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10 分
人员配置	<p>（1）项目配备 1 名项目经理（有实施项目经验），2 名软件开发工程师，3 名项目实施工程师，得 6 分；</p>	6 分

		<p>(2) 配备 1 名项目经理（有实施项目经验），1 名软件开发工程师，2 名项目实施工程师，得 3 分；</p> <p>(3) 配备 1 名项目经理（有实施项目经验），1 名软件开发工程师，1 名项目实施工程师，得 1 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	--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 投标主要文件目录

- 一、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 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 三、非实质性响应对照表
- 四、投标产品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 五、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 六、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 七、开标一览表
-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 一、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资格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 否)	上传证明材料的图 片(按顺序附到此 对照表后面)
<b>通用资格条件</b>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身份证为正、反面）		
2	最近一个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截图）		
<b>特定资格条件</b>			
7	……	如该项目设定	
<b>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b>			
8	……	如该项目设定	
<b>其他资格条件</b>			
9	法人授权书		
10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如该项目收取	

## 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否)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注明在**节点下第**页,如“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I”第**页)
1	报价未超预算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3	供应商在报价时未采用选择性报价		
4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列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5	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三、非实质性响应对照表

序号	非实质性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上传证明材料的图片(按顺序附到此对照表后面)
1	《企业声明函》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		

#### 四、投标产品配置及分项报价表

序号	标的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交付期/ 服务期	产地	总价
1								
2								
3								
4								
合计								

注：

1. 单价和总价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
2. 货物项目填写“交付期”，服务项目填写“服务期”，只填写一个期限。

## 五、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超出、符合 或偏离	原因
1				
2				
3				
4				
5				
6				
7				
8				

注：1、按照基本技术要求详细填列。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 六、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七、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_____元整 人民币（大写）：_____
交货期限/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_____天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

投标总报价应包含本项目实施期间的所有含税费用。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格式自拟)

表一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二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三

###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供应商地址） 的 （供应商名称） 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活动以我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 定 代 表 人  
居 民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正面)

法 定 代 表  
人 居 民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附：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 授 权 人 ( 授 权 代 表 )  
居 民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正面)

被 授 权 人 ( 授 权 代  
表 ) 居 民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职务：

被授权人（签名）：\_\_\_\_\_职务：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_\_\_\_\_

表四

## 投标函格式

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贵方的 GK\_\_\_\_\_号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_\_\_\_\_ (姓名)代表我方\_\_\_\_\_ (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  
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
2.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6.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8.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 户：
授权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

表五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时需提供本声明函，并完整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内容，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表六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时需提供本声明函，并完整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内容，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表七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采购文件编号为\_\_\_\_\_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服务或产品（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服务或产品（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或产品）。

本单位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_\_\_\_\_圆整（¥：\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全称

（盖章）：

日期：

（备注：投标人如未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但投标不会被拒绝；如未如实声明，需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表八

## 质疑函范本

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公告时间	__年__月__日	中标（成交）公告时间	__年__月__日
	更正公告时间 （包含采购文件和采购结果更正公告）	__年__月__日	终止公告时间（包含废标和采购任务取消）	__年__月__日
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质疑事项及相关请求 （纸张不够另附）	分 类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中标或成交结果		
	请逐条列明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相关请求： 质疑事项 2 .....			
签字或盖人名章		公章		
		日期		
<p>质疑函制作说明：</p> <p>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有效线索；质疑函存在《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资源交易质疑异议投诉举报处理实施细则》（新政资内发〔2022〕12号）第十四条所列情形的，交易中心不予受理。</p> <p>2.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p> <p>3.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p>				

4.一份质疑函只能针对一个项目提出质疑,且针对同一交易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质疑对一个项目的不同包提出质疑的,应当将各包质疑事项集中在一份质疑函中提出,并在质疑函中列明具体分包号。

5.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提供本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在复印件上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同时提供法人证书(营业执照)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法人公章。

**7.质疑函份数要求:一式四份。**

表九

## 保证金退还审批表

日期：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 项目名称			
缴款日期		应退还保 证金总额 (大小写)	
退还保证 金单位名 称(全称)			
开户行			
账 号			
联系人		电 话	
项目经办 部门	经办 人 意见		
	部门 领导 意见		
财务审计 部	经办 人 意见		
	部门 领导 意见		
备 注	退还保证金需提供：1、公司开户许可证或汇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并加盖公章；2、保证金银行汇款回单；		

